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出售下屬公司股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交易概述

1、為推進公司 M-ICT 核心戰略的實施，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努比亞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努比亞”）、高新興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新興”）及珠海凱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珠海凱騰”）於 2016 年 11 月 30 日簽署了《關於轉讓深圳市中興物聯科技有限公司 85.50% 股權之股權轉讓協議》（以下簡稱“高新興及珠海凱騰股權轉讓協議”），約定努比亞以人民幣 6.9255 億元的對價向高新興及珠海凱騰出售努比亞下屬深圳市中興物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物聯”）合計 85.50% 股權，其中努比亞向高新興出售中興物聯 11.43% 的股權，向珠海凱騰出售中興物聯 74.07% 的股權。同時，中興通訊與努比亞於 2016 年 11 月 30 日簽署了《股權轉讓合同》（以下簡稱“中興通訊股權轉讓協議”），中興通訊以人民幣 3,645 萬元的對價向努比亞收購中興物聯 4.50% 股權（努比亞、高新興及珠海凱騰之間關於中興物聯的股權轉讓以及努比亞與中興通訊之間關於中興物聯的股權轉讓以下合稱“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後，中興通訊直接持有中興物聯 4.50% 股權，努比亞不再持有中興物聯股權。

2、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本次交易不構成關聯交易，也不構成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本公司已於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轉讓深圳市中興物聯科技有限公司股權的議案》，本次交易不需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先生、陳少華先生、呂紅兵先生、Bingsheng Teng（滕斌聖）先生、朱武祥先生認為：本次轉讓股權行為合法有效，交易公允合理，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況。

4、 本公告中的數據單位如無特別說明，均為人民幣。

二、交易對方的基本情況

1、 高新興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11月14日

企業性質：股份有限公司（已於2010年7月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票代碼300098）

住所：廣州市蘿崗區科學城開創大道2819號六樓

主要辦公地點：廣州市蘿崗區科學城開創大道2819號六樓

法定代表人：劉雙廣

註冊資本：107,476.4571萬元人民幣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440000617430553W

主營業務：平安城市與智能交通、通信安全、鐵路行車安全、數據安全等業務。

主要股東：截至2016年9月30日，高新興第一大股東為該公司實際控制人暨法人代表劉雙廣先生，高新興前十大股東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持有數量（股）	占總股本比例（%）
劉雙廣	383,119,810	35.65
王雲蘭	93,955,530	8.74
平安大華基金-平安銀行-廣東粵財信託-粵財信託 金定向16號單一資金信託計劃	44,117,647	4.10
易方達資產-工商銀行-高新興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1,764,705	2.03
葉衛春	16,996,329	1.58
傅天耀	14,912,789	1.39
俞仲勳	14,912,789	1.39
廣發乾和投資有限公司	14,705,882	1.37
程懿	12,829,265	1.19
高新興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	12,644,191	1.18
合計	629,958,900	58.62

主要財務數據（人民幣萬元）：

科目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三季度
總資產	122,182	166,889	429,540	453,150
負債	30,414	65,208	86,814	89,318
淨資產	91,768	101,681	342,726	363,832
資產負債率	24.89%	39.07%	20.21%	19.71%
營業收入	53,683	73,733	108,059	93,116
淨利潤	5,872	13,379	14,088	19,935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5,374	12,896	14,014	20,053

高新興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東在產權、業務、資產、債權債務、人員等方面無任何關聯關係。

2、珠海凱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23日

企業性質：有限合夥企業

住所：珠海市橫琴新區寶華路6號105室-23406（集中辦公區）

主要辦公地點：珠海市橫琴新區寶華路6號105室-23406（集中辦公區）

執行事務合夥人：凱利易方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高雁）

認繳出資總額：65,000萬元人民幣

實繳出資總額：40,000萬元人民幣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440400MA4W0FBN2F

主營業務：股權投資，創業投資，投資諮詢

合夥人份額比例情況：

合夥人類別	合夥人	出資額（萬元）	份額比例
普通合夥人	凱利易方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1	0.0017%
有限合夥人	昌都市高騰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66.6655%
有限合夥人	韓利慶	24,999	33.3328%
-	合計	65,000	100%

珠海凱騰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東在產權、業務、資產、債權債務、人員等方面無任何關聯關係。

三、交易標的基本情況

（一）截至本次交易前，交易標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稱：深圳市中興物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正之

成立日期：2011年6月22日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區北環大道9018號大族創新大廈A區9層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萬元

主營業務：無線通信電子模塊及相關軟件產品的設計開發與銷售，通信產品及電子產品的技術開發與銷售等業務。

股東及持股比例情況：

股東	出資額（萬元）	持股比例
努比亞	4,500	90%
珠海億倍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07.52	6.1504%
珠海億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4.40	3.0880%
珠海億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8.08	0.7616%
合計	5,000	100%

說明：努比亞為中興通訊持股60%的控股子公司，珠海億倍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億格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珠海億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均為中興物聯員工出資設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二) 主要財務數據(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15 年度(經審計)	2016 年三季度(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45,120.47	40,248.55
營業利潤	3,299.24	2,254.33
淨利潤	3,283.39	2,315.59
非經常性損益	-100.35	124.4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762.66	1,457.64
淨資產	10,846.63	13,162.22
資產總額	46,818.60	62,058.59
負債總額	35,971.97	48,896.37
應收賬款總額	6,081.57	6,217.08
或有事項涉及的總額(包括擔保、訴訟與仲裁事項)	0	0

(三) 評估作價

根據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評估報告(以下簡稱“評估報告”),採用收益法評估中興物聯截至2016年9月30日的100%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93億元。交易各方參考評估結果,協商同意中興物聯100%股權整體價值為人民幣8.1億元。

(四) 其他信息

1、本次擬轉讓的中興物聯股權未存在抵押、質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權利,未涉及有關資產的重大爭議、訴訟或仲裁事項、也未存在查封、凍結等司法措施等。于本次轉讓時,中興通訊及努比亞並未為中興物聯提供擔保或委託中興物聯理財。中興物聯不存在非經營性佔用中興通訊或努比亞資金的情況。

2、中興物聯的其他股東即珠海億倍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億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珠海億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對於本次交易項下所涉轉讓股權已確認放棄優先購買權。

3、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3日及2016年5月31日發佈公告,內容有關中興物聯申請其股份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以下簡稱“全國股轉系統”)掛牌和公開轉讓。為快速推進本次交易,中興物聯已撤回上述申請。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

1、交易標的

努比亞所持有的中興物聯90%股權,其中,向高新興轉讓11.43%股權,向珠海凱騰轉讓74.07%股權,向中興通訊轉讓4.50%股權。

2、轉讓價款

高新興購買中興物聯 11.43% 股權對應的轉讓價款為人民幣 9,258.30 萬元，珠海凱騰購買中興物聯 74.07% 股權對應的轉讓價款為人民幣 59,996.70 萬元，中興通訊購買中興物聯 4.50% 股權對應的轉讓價款為人民幣 3,645 萬元。

3、付款安排

(1) 自高新興及珠海凱騰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起 3 個工作日內，高新興及珠海凱騰以現金方式支付轉讓價款的 50%，其中，高新興應支付人民幣 4,629.15 萬元，珠海凱騰應支付人民幣 29,998.35 萬元。

自中興通訊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起 7 個工作日內，中興通訊以現金方式一次性向努比亞支付全部價款，即人民幣 3,645 萬元。

(2) 自中興物聯股權過戶至高新興及珠海凱騰名下的工商變更登記完成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高新興及珠海凱騰以現金方式支付轉讓價款的 50%，其中，高新興應支付人民幣 4,629.15 萬元，珠海凱騰應支付人民幣 29,998.35 萬元。

(3) 如高新興及珠海凱騰中的任一方違反高新興及珠海凱騰股權轉讓協議約定的高新興及珠海凱騰之陳述和保證、義務和承諾，高新興及珠海凱騰需向努比亞承擔連帶賠償責任，其中，如高新興及珠海凱騰中的任一方未根據高新興及珠海凱騰股權轉讓協議約定及時、足額支付轉讓價款的，努比亞有權立即要求另一方足額支付尚未支付的轉讓價款。

4、股權交割安排

根據高新興及珠海凱騰股權轉讓協議的約定，協議各方應盡各自合理最大努力於該協議簽署日起六十個工作日內促成工商局就本次轉讓下發核准變更登記通知書（或類似效力的文件）。

根據中興通訊股權轉讓協議的約定，努比亞應于該合同生效之日起 7 個工作日內配合中興通訊及中興物聯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5、中興通訊持有中興物聯股權的後續安排

根據高新興及珠海凱騰股權轉讓協議的約定，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期間（含起始日和截止日當日），中興通訊可要求高新興按中興物聯 2020 年度經審計淨利潤與一定的市盈率倍數的乘積作價收購其屆時持有的中興物聯全部股權，且最低轉讓價格為人民幣 3,645 萬元。中興通訊有權選擇高新興以現金或高新興股份作為支付方式進行收購。

6、協議生效條件

高新興及珠海凱騰股權轉讓協議及中興通訊股權轉讓協議均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署並加蓋各方公章後生效。

五、涉及出售資產的其他安排

- 1、本次交易完成前後，中興物聯均不是本公司的關聯方。
- 2、本次交易不涉及中興物聯的人員安置。

六、出售中興物聯股權目的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公司出售中興物聯控股權旨在更好地為公司 M-ICT 核心戰略提供服務，落實公司的物聯網與智慧城市生態圈建設。中興物聯主要從事面向行業應用市場的無線通信模塊及終端

產品的研發、生產與銷售。中興物聯主營業務不屬中興通訊及努比亞的核心業務，本次交易後，本公司將直接持有中興物聯 4.5% 股權，不影響本公司現有業務及在物聯網方向的戰略實施。

努比亞出售持有的中興物聯 85.50% 股權將為本公司合併報表增加投資收益約 6.03 億元，其中歸屬於本公司的投資收益約 3.62 億元。具體金額以上述交易完成後中興通訊實際經審計報表為準。本次交易完成後，中興物聯將不再納入中興通訊合併報表範圍。

七、備查文件

1.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
2. 第七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
3. 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
4. 《關於轉讓深圳市中興物聯科技有限公司85.50%股權之股權轉讓協議》；
5. 《股權轉讓合同》。

承董事會命
趙先明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先明、殷一民、韋在勝；六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恒、樂聚寶、史立榮、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